

110 年度第 1 季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出席委員 3 位：(陳敬穆委員、郭進忠委員、陳建安委員)
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(針對事件發生經過及視察小組處理過程概述)	機關處理情形
1. 委員建議辦理家屬體驗收容人伙食活動。	建議辦理家屬體驗收容人伙食活動：接近中午用餐時，接見室可販賣收容人伙食便當予家屬，使其瞭解監內伙食情況，並可請家屬填寫意見調查表，以供機關參考。	本監將研議辦理家屬體驗收容人伙食活動，規劃於 4 月試辦，於今(110)年第二季開會時再提供相關資料供委員參考。
2. 委員建議對收容人進行特性分析，以減少衝突及違規事件發生。	建議機關可對收容人進行特性分析，如分為長刑期、性侵犯、新、舊監(生活處遇空間)等分析調查，經由調查數據瞭解收容人違規因素及特性，以減少衝突及違規事件發生。	待本監統計室對收容人特性分析完畢後，再提供相關資料供委員參考。
3. 委員建議於接見室設置即時畫面觀看收容人日常生活情形	建議機關可提供特定區域供觀看，以促進外界對收容人監內生活之瞭解。	本監新接見室整修工程尚待進行，俟完成待本監評估研議後，再行辦理。

註：每年 1 月、4 月、7 月、10 月之當月 10 日前報署